

证券代码：872325

证券简称：丽宫股份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月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以监事会主席为首的监事会成员提交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详见附件，现提请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详细内容详见附件，现提请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以予审议，并提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该等议案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就 2023 年相关财务决算的具体完成情况提交审议，详细内容详见附件，并提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该议案内容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就 2024 年相关财务预算的具体计划提交审议，详细内容详见附件，并提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该议案内容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该议案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11 号）确认，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264,000.00 元。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出具的天健验〔2023〕7-68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目前，本次定增专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办理完成该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快推进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进度，现结合目前市场环境情况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对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中募集资金运用情况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调整前：

“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代码
1	新会陈皮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28.23	12,028.23	2 年	2310-440705-04-01-409594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	3,000.00	-	-
	合计	15,028.23	15,028.23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如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投资所需，则由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调整后：

“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代码
1	新会陈皮制造中心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028.23	12,028.23	2年	2310-440705-04-01-409594
合计		12,028.23	12,028.23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如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投资所需，则由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